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、方式

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0 年 7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表决 6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安泰公司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减少管理层级，加强资产管理，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岳阳安泰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泰公司”），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安泰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，其全部资产、负债、业务及人员等由公司承继并成立分公司进行管理，同时安泰公司持有的岳阳英格瓷安泰矿物有限公司 45% 股权转让至公司。

（二）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“有机肥、营养土生产及销售”（具体以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内容为准），并对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涉及的经营

加，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涉及注册资本的条款。

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(三) 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，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本次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的需要。

3、同意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(四) 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》。

该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(五) 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王昕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(六) 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国务院国资委《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》、《中央企业合规管理指引》的要求，同意设立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。该委员会设委员 3 名，委任董事长叶蒙为第七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集人、主任委员，李战、刘洪川为委员。

(七) 会议以 6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

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

附件：

简 历

王昕，男，汉族，1983 年 4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浙江大学工程硕士，工程师。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战略发展部、证券投资部经理；曾任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热电区副经理，公司运营管理中心副经理、经理。